

# A06538 《收益及收益分配表（适用执行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的单位）》

## 【分类索引】

- 业务部门  
征管和科技发展司
- 业务类别  
自主办理事项
- 表单类型  
纳税人填报
- 设置依据（表单来源）  
政策规定表单

## 【政策依据】

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04〕12号）

## 【表单】

# 收益及收益分配表

村会02表

编制单位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度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单位：元

项目	行次	金额	项目	行次	金额
本年收益			收益分配		
一、经营收入	1		四、本年收益	21	
加：发包及上交收入	2		加：年初未分配收益	22	
投资收益	3		其他转入	23	
减：经营支出	6		五、可分配收益	26	
管理费用	7		减：1.提取公积公益金	27	
二、经营收益	10		2.提取应付福利费	28	
加：农业税附加返还收入	11		3.外来投资分利	29	
补助收入	12		4.农户分配	30	
其他收入	13		5.其他	31	
减：其他支出	16				
三、本年收益	20		六、年末未分配收益	35	

## 【表单说明】

1. 本表反映村集体经济组织年度内收益实现及其分配的实际情况。村（组）办企业和承包农户的数字不在此列。

2. 本表主要项目的内容及其填列方法如下：

（1）“经营收入”项目，反映村集体经济组织进行各项生产、服务等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。本项目应根据“经营收入”科目的本年发生额分析填列。

（2）“发包及上交收入”项目，反映村集体经济组织取得的农户和其他单位上交的承包金及村（组）办企业上交的利润等。本项目应根据“发包及上交收入”科目的本年发生额分析填列。

（3）“投资收益”项目，反映村集体经济组织对外投资取得的收益。本项目应根据“投资收益”科目的本年发生额分析填列；如为投资损失，以“-”号填列。

（4）“经营支出”项目，反映村集体经济组织因销售商品、农产品、对外提供劳务等活动而发生的支出。本项目应根据“经营支出”科目的本年发生额分析填列。

（5）“管理费用”项目，反映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活动发生的各项支出。本项目应根据“管理费用”科目的本年发生额分析填列。

（6）“经营收益”项目，反映村集体经济组织本年通过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收益。如为净亏损，本项目数字以“-”号填列。

（7）“农业税附加返还收入”项目，反映村集体经济组织按有关规定收到的财税部门返还的农业税附加、牧业税附加等资金。本项目应根据“农业税附加返还收入”科目的本年发生额分析填列。

（8）“补助收入”项目，反映村集体经济组织获得的财政等有关部门的补助资金。本项目应根据“补助收入”科目的本年发生额分析填列。

（9）“其他收入”项目和“其他支出”项目，反映村集体经济组织与经营管理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收入和支出。这两个项目应分别根据“其他收入”科目和“其他支出”科目的本年发生额分析填列。

（10）“本年收益”项目，反映村集体经济组织本年实现的收益总额。如为亏损总额，本项目数字以“-”号填列。

（11）“年初未分配收益”项目，反映村集体经济组织上年度未分配的收益。本项目应根据上年度收益及收益分配表中的“年末未分配收益”数额填列。如为未弥补的亏损，本项目数字以“-”号填列。

（12）“其他转入”项目，反映村集体经济组织按规定用公积公益金弥补亏损等转入的数额。

（13）“可分配收益”项目，反映村集体经济组织年末可分配的收益总额。本项目应根据“本年收益”项目、“年初未分配收益”项目和“其他转入”项目的合计数填列。

（14）“年末未分配收益”项目，反映村集体经济组织年末累计未分配的收益。本项目应根据“可分配收益”项目扣除各项分配数额的差额填列。如为未弥补的亏损，本项目数字以“-”号填列。